

南華大學一〇八學年度視覺藝術與設計學系

課程時序表

108年06月21日107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系課程會議通過
 108年04月10日107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系課程會議通過
 108年04月16日107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院課程會議通過
 110年02月03日109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系課程會議通過

本系學生畢業時至少應修滿128學分，包括

1. 通識課程：31學分（詳見「本校107學年度學士班通識教育課程架構」）。
2. 院跨領域學程(必修)12學分，院基礎課程(必修)9學分。
3. 系必修：24學分；系選修：52學分。
4. 專業選修學程學分需達24學分，且學生修畢學程規定之必修與選修課程，方得於畢業證書上加註專業學程名稱。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院跨領域學程 12學分	1. 院跨領域學分學程為必修學程，畢業前應至少完成一個學程。 2. 課程及相關資訊，請詳見各院公告。修習院跨領域學分學程，請詳見本校學程實施辦法及學程辦法細則。																		
院基礎課程 9學分	藝術概論	3	3		藝術探索	3	3												
	藝術鑑賞			3	3														
系核心課程 24學分	我的學習地圖	1	1		視覺創意思考	2	2		藝術創作理論	2	2		畢業製作(二)	2	2				
	基礎素描◆	2	3		美學			2	2	專題創作	2	2	創作實踐			2	2		
	設計素描◆			2	3	構圖學			2	2	畢業製作(一)			2	2				
	應用色彩學	2	2										1	1					
職能名稱	藝文與影音傳播																		
A1繪畫文 創學程 24學分 (專業選修)	書畫藝術◆	2	2		藝術史	2	2		立體造形藝術			2	3	文字藝術	2	2			
	水彩畫◆	2	3		水墨設計(一)	2	3		博物館學			2	2	展示設計	2	2			
	水墨畫◆			2	2	水墨設計(二)			2	3	文創與設計	2	2	作品集製作	2	2			
	彩繪(一)◆			2	3	彩繪(二)	2	3		繪本設計	2	2		藝術解說			2	2	
	古器物美術	2	2			彩繪(三)			2	3	文本設計與分鏡			2	2				
	插畫藝術			2	2	基本設計	2	2		包裝設計	2	2							
職能名稱	藝文與影音傳播																		
A2數位設 計學程 24學分 (專業選修)	設計思考與方法			2	2	2D動態圖形	2	2		3D動態圖形	2	2		設計提案	2	2			
	數位影像處理	2	2			3D基礎繪圖			2	2	APP互動繪本設計	2	2	跨域整合設計			2	2	
	數位點陣繪圖	2	2			企業識別設計	2	2			動畫後製與特效			2	2	設計師攝影	2	2	
	數位向量繪圖			2	2	電子書設計			2	2	影片拍攝與剪輯			2	2	網路行銷設計		2	2
	攝影	2	2			網頁設計			2	2	商業攝影			2	2				
	設計史			2	2	海報設計	2	2			角色設計	2	2						

備註：一、標誌◆號課程為分組上課，由系辦公室依學號編組。

二、本系學生必須修滿2學分「創作實踐」課程。（詳參本系「創作實踐課程實施辦法」）